

竞价采购公告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制造安装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采购需要，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交货地点	备注
1	双排座载货汽车	2.5T 柴油国 VIb 气刹版 6 座	辆	1	朝阳项目 施工现场	具体参数 详见技术 规格书

注：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国内运输、运输保险费、税金、包装费、装运费、售后服务、利润等等，卖方将车辆运至西安办理上户，完成注册备案手续后将车辆送到辽宁省朝阳市北沟门子乡水电三局项目部。交付朝阳项目施工现场使用前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包含购车当年车辆购税、交强险、商业险、上牌费用由卖方负责)。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应最新技术标准、规范，报价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相关单位要求上户、备案、注册的全套车辆审验、申报材料等(并不限于合格证、免检单)。

（1）卖方按合同约定将设备构配件全部运输至买方工地现场并派驻专业技术人员指导完成所有安装调试工作；买方组织联合验收。验收或检测结果不合格的情况下，卖方除应无条件承担标的物退换发生的费用外，还应该承担再次检验的相应费用及买方的罚款，直到标的物检验合格为止。

（2）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技术规范书中设备供货范围相关内容。标的物主要技术指标及执行标准：均达到国家及行业标准且满足技术规格书要求。

（3）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竞价文件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本次采购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该数量与合同数量也可能将存在差异，成交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4）若因政府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

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因业主及设计方对建设项目的调整或实际施工影响造成的规格型号、数量等变更，报价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与合同签订方对询比价函及合同范围内实际需求量的调整。

二、竞价规则

1、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竞价最小幅度为 0.1 万元**（即供应商在除首次报价外，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目前最低价-竞价最小幅度），供应商在参与每次竞价时均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才算有效竞价。

三、采购要求

本次采购收取响应**保证金 2000 元**，可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1）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标当天上午 10:00 前邮寄至：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安路 1815 号中国电建西北总部 17 层设备物资公司（建议提前一个小时）。收件人：潘洁 电话 18053532530

（2）若无法提供保函，需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保证金收取方式如下：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由集采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供应商报名审核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采购人无须提供账号。采购保证金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达，供应商汇款时应在汇款单备注“**制安公司朝阳机电双排座轻卡响应保证金**”字样。

1、竞价供应商需对所有分项进行报价，并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综合单价里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的设计及供货范围内所有设备元件的选择、设计、制造、提供图纸资料、试验（包括型式试验、出厂试验、交接试验）、供货、包装、发运、现场交货、现场指导安装、现场调试指导、参加试验运行和协助交接验收，以及专用工器具、备品备件、易耗品、技术服务费、运输及保险费、税金（13%增值税）、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跌、卖方的合理利润等一切交付给买方前的所有费用（**包含购车当年车辆购税、交强险、商业险、上牌费用由卖方负责**）。对于响应人为实现设备的性能和为保证设备的完整性和成套性所必须发

生却没有单独列项和报价的费用,以及为完成本合同责任与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等,均已包含在报价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根据买方需要(一次性供货),自收到订货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将货物送至买方指定地点。

3、买方交货地点:辽宁省朝阳市朝阳县水电三局朝阳项目施工现场或买方指定地点。

4、质量标准或要求:各种规格型号设备均达到国家及行业标准,详见第五章技术规格书。

5、质保期:

(1)设备到货验收完毕后,进入质保期,质保期限12个月。

(2)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卖方的原因,更换有缺陷的产品,应在通知后7天内完成,与更换有缺陷产品有关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由于买方的原因造成的修理和更换,卖方应按响应报价中相应的价格提供需更换的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由于卖方的过错,产品主要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本技术规范的要求,则买方保留拒绝产品的权利。

6、付款:

(1)设备到达工地,试运行无故障后,双方签认验收合格单,进入质保期,质保期限12个月。

(2)无预付款,买卖双方验收合格试运行一个月后由卖方开具13%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60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95%,尾款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支付。

(3)采购人支付每笔货款前,响应人需提交等额财务收款收据。

(4)付款方式:买方采取电汇/承兑汇票/供应链/信用证等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若买方委托第三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应提供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7、响应人中标后,不允许对中标设备进行生产拆包、转包、违法分包。

四、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制造企业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所代理的制造企业满足第1条中相关要求，并具有生产制造企业出具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书。

制造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具有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的能力。

4、供应商近3年内（2023年至今）应具有本次采购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供货业绩不少于2个。且签订的单项合同金额在5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合同总金额清晰可见）；应具有供应、组织货源的能力及经验。

5、财务状况：有近3年（2023年至今）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财务状况良好。

6、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7、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9、本次采购供应商资格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6年11月3日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

（1）已注册的供应商：明确响应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2）未注册的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后，明确响应标段，下载采购文件；

（3）登录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服务中心，可下载《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管理手册(供应商端)》、《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操作手册_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

4.2 本次采购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本次采购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

供应商须提前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5.3 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5.4 响应文件的开启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开标工具全流程远程在线开启。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5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5.6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咨询入口：网站首页-服务中心-“登录系统，联系您的专属业务顾问”。

投标工具下载：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门户服务-下载中心-中国电建采购招标平台投标管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制造安装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安路 1815 号中国电建西北总部
邮 编： 710024
联 系 人： 吕燕飞
电 话： 15353576089
技术联系人： 谢恒
电 话： 13259716176
采购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集中采购中心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区世博大道 4069 号
邮 编： 710024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水电三局设备物资部采购管理处
电话：029-86178686-8209
电子邮箱：379264469@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电话：029-86267403）提出投诉。

